

《茶颂》(组诗)

□ 李峰

编者按

我与李峰先生神交已久,却缘悭一面。他有佳作问世,常寄予我分享,如这篇《茶颂(组诗)》。我细读,大赞之。喝茶这等再普通不过的事,在他笔下,就可以流淌出这般多的好诗,芬芳清冽,读完如品香茗,令人齿颊留香。李峰先生的诗作厚重、悠远、深情,自不待言,这组诗,可为其中代表作。且打住,不多说了,铺陈千言,不如读原作一行,正如李峰先生所言,“多余的都是画蛇添足”,大家还是读诗吧!

茶颂

卑微如野草、草根,漫山遍野。大地之下是活命的根,深深地扎进土里。年复一年,茶山、茶树和茶人,在一派清凉里,安身立命。像佛陀,度人度己我看见,尘世的灰尘和烦躁,低着头,退隐到一座寺庙而那些卑微的野草、草根,多么像在土地上耕种的牛。采摘、摊凉、杀青、揉捻、烘焙,都是牛背上勒出的五道伤痕。一声鞭响,漫山遍野上,都洒满牛的汗水。我看见,茶人在向土地祈祷,茶山茶树更加安详千百年来,禅茶一味。那些生长在山野间的茶,从来不把头颅,高傲地挺拔。也不在花间争奇斗艳,而总是将身子匍匐在土地,把自己活成一味药,或者一缕香气我看见,我们活着的乾坤,就像一碗茶汤,干净清爽

龙井

多年前的一个晚上,在杭州,我双手捧着龙井里的甘泉,仰望天空。那日,月明星稀,寂静中只有我,天空和一口龙井。如果还有,那就是从茶楼里传来的古琴声,悠远。从此,注定要把我交给一口龙井之后,我把那个琴声悠远的晚上,和一口龙井,交给太阳升起前的黎明。彼时,霞光万道,清晨里只有我、朝霞和一杯龙井茶。如果还有,那就是一首诗,像一碗青青绿绿的茶汤。窗外,布谷鸟正在朗诵把一生和诗,交给一口龙井,是我前世修得的缘分无论月明星稀的夜晚,还是霞光万道的黎明,我的骨子里流淌的是龙井里的甘泉,我的诗,被一碗龙井茶润色过,那么纯净。此后,我能听到古琴在为布谷鸟伴奏

下午茶

那些鸟鸣都停了,只剩下一些灰喜鹊在散落,落在草地上啄食时,神情淡定。阳光的照射退去,树枝和树叶,都在还原,接近一种忏悔的绿。风,把窗棂上裱的纸,吹的一鼓一吸,像是下午的一种琴声。这些年,背风靠墙种下的毛竹,细长翠绿,有几片黄叶落下,无声无响,来来回回那么多的车票、机票、船票,不知穿过多少个下午,那时把一小罐茶,揣在旅行包里,颠沛流离。一场酒局后许过的愿,说过的话,做过的事,都在酒醉中不醒,想用一盏茶汤,拯救醉生梦死的灵魂,而取一勺茶,泡一壶酒,就整整用尽了半生。还有那些早早进场离去的人,枉了那么多茶缘、茶事和情义,来不及说一声,愧对生活一个下午,独坐在窗前,焚香品茗。翻书时,早年夹在书中163页的一片树叶,落在茶桌上,夕阳照过来一束光,刚好



问余何意栖碧山,
桃花流水窅然去,
别有天地非人间。
周文静 摄

菜市场门口,来了一位挎着篮子卖丝瓜的大娘,她热情地招呼着过往的人:“买点丝瓜吧,我自己种的。”闻声,有人围了过去,挑挑拣拣。我也停下了脚步,目光落在那一篮子的绿上。于是,在这阳光灿烂的夏日,我想起了奶奶,想起了奶奶的丝瓜棚,那里充满了欢笑与希望。

清明前后,种点豆,奶奶在院墙边种下丝瓜。夏天一到,丝瓜开出稠密的黄色花朵,一圈圈旋转的藤蔓,仿佛姑娘的发丝,美丽极了。花落时分,那嫩生生、模样的丝瓜就长出来了。它们皮肤油亮,搭配着墨绿色的叶子,垂下来,被红砖或白墙衬得越发飘逸,似水墨画中的神来之笔,让人看上去就满心欢喜。“寂寥篱户人声,不见山容亦自清。数日晴秋草长,丝瓜沿上瓦墙生。”它们用青青的身躯,丰盈着夏天的底色,也犒劳着人们的生活。

还记得那个阳光明媚的午后,我放学后跑到丝瓜棚里找奶奶。暑热正盛,草木葳蕤。一丛从丝瓜藤蔓绿意盈盈,借助院墙和铁丝网织成了一张绿荫网。奶奶低头

穿梭在丝瓜藤下,那熟悉的背影让我感到无比安心。

在丝瓜棚的西南角,有一株被奶奶称为“瓜王”的丝瓜藤。它枝繁叶茂,是所有藤蔓中挂果最多的一株。这也是奶奶最引以为傲的成果,她指着丝瓜藤,告诉我何为百折不挠,何为勇往直前。她的眼神中充满了对生活的热爱和对未来的憧憬。

然而,美好的时光总是短暂。一场暴雨来袭,丝瓜棚遭受了重创。昔日硕果累累的瓜王也在这场风雨中顿时变得黯然失色。奶奶站在丝瓜棚中,默默地注视着这一切,眼神充满了难过。

□ 彭宝珠

青青丝瓜

但是,奶奶并没有因此而放弃。她开始重新整理丝瓜藤,小心翼翼地修剪破损的藤蔓,轻轻地摘去打烂的小丝瓜,又给丝瓜追加了一些肥料。我也加入了奶奶的行动,每天放学后都会来到丝瓜棚帮忙照料这些脆弱的生命。

没过半个月,奶奶的坚持和努力终于得到了回报。沉寂的丝瓜棚在阳光下重新焕发出生勃勃生机。碧绿的瓜蔓,黄色的丝瓜花,润泽饱满的丝瓜,处处瓜香飘逸,构成了一幅美丽的乡村丰收图。

《舌尖上的中国》里说:“人们懂得用五味杂陈形容人生,因为懂得味道是每个人心中

固守的乡愁。”这些年,我进城工作,脚步离家乡越来越远,但对丝瓜的情感越发深厚起来了。爱上丝瓜,不仅是喜欢这种碧绿的美味、大自然馈赠的食物,更是顾惜奶奶劳碌的身影。在这片丝瓜棚中,栽种的是丝瓜,收获的是希望。我学会了何为坚韧与毅力,感受到了生活的真谛,也让我更加了解了奶奶的辛勤和不易。

我在市场门口,买了几根丝瓜回家,做了碗丝瓜汤,喝丝瓜汤的情愫,萦绕在味蕾与心头的是乡情乡愁,“架上随风野蔓伸,条条碧玉蕴经纶。老来心结千丝网,抱子依依待下春。”岁月流逝,时光静好,有丝瓜吃的日子,有味而清欢。

三川河
160期

茶语

巍峨、挺拔,把大山比喻为父亲的脊梁,总是那么的放心,有依有靠。一条小溪的涓涓细流,水面上跳动着太阳的光点,我把它描述为神秘的恋爱

物语都有对应的指向,朝着心灵的暗示,会物我两忘。你看:那一枚茶叶的肌肤,光滑润泽,细腻里,不知藏着多少恋爱的故事。寻着茶香,仿佛向上的烟气,直达灵魂深处的智慧。那时,它就像一条小溪,在心间,汨汨流淌。而一想到,采摘、摊凉、杀青、揉捻还有灼热的烘焙,我就把它比喻为大山深处的盘山路,崎岖蜿蜒。一路上,把苦难深深地勒进巍峨、挺拔的脊梁。与茶对话,空山都在回荡着深沉

面壁一座大山与静坐一条小溪,能听到雄浑与空灵的物语。而一杯茶汤,都能说尽、说透人间的幸福和艰辛

与茶

一生相伴,我能给你什么。相比之下,我的爱,很单薄,也很自私。而缘分总是那么匆匆忙忙

如果是清晨,我就送你一道朝霞吧。那样,一抹茶香,能把尘世的眼睛,揉捻得更干净一点;如果活在苦难中,我就把采摘、摊凉、杀青、揉捻和烘焙,做成五条小船,陪你渡出苦海;如果是雪天,我就围泥红炉,看着纷飞的雪花,告诉你尘世原本也是一朵香雪,如你一样,芬芳清香;如果是下起小雨,我就坐在窗前的一张小桌前,手执一碗茶汤,与你一起听雨、听茶、听时光;如果是黄昏,我就在夕阳里,安静地煮一壶茶,静等月色掠过我的两鬓;如果你活成茶梗,我会把你双手抱起,埋葬在一盆君子兰里,或许,这就可以称为世上最高贵的花葬

其实,你什么也不需要,你珍惜的只是人间清香

茶路

必须在一条古道上走一截,两边是峭岩,长满灌木。偶尔,在脚下还能捡到一块陶瓷酒壶的碎片,就是它,把茶路上的恐惧,拦腰截断必须在渡河上,摇一段小船,两岸是崇山峻岭,有大蛇出没。月明星稀时,能听到狼鸣,能看到零星的渔火。水路上,运茶人的心,都是随风摇曳的小船

一队茶帮经过时,远远地就听到了清脆的驼铃两个驼峰之间,驮着活命的茶叶,沉甸甸的。沙漠上除了骆驼走过的脚印,还有风干的牛骨、人骨,被风沙吹得那么骇人。一星灯火,从黑夜里的驿站透出

有人把这些想像,铺成了一条一条的茶马古道。或山或水或苦或乐,或生或死。走在上面,总能闻到茶的一路芬芳

茶余

远远地看着太阳落山了,海平面上一片霞光,很快一切归于平静,就像喝到最后的一杯黄昏茶,仿佛饮后,就一切谅解了。有人用一生的时间,津津乐道地谈论茶道、茶艺、茶缘。而那些茶香,都在光阴的缝隙里隐去了,就像道、艺、缘,都是妙不可言的禅,无法阐释

选择用一颗淡泊的心,观一枚朴实的茶叶,品一碗茶汤,的确是真水无香。你看那些陶制的茶器,粗糙如土,就像过滤日子中尘土的网筛。一枚茶,就是一剂药一碗茶汤,只是一段安静的时光。不做掠夺者,也不做空谈者。在一枚茶叶面前,我朴素如陶土,如落日,如一味药

多余的都是画蛇添足。茶余,我只是静观潮起潮落

晋阳

□ 李牧

孟尝君归心似箭,离开石邑后的第三天上午,车队已经距晋阳不到二十里了。正行进间,一名探路的门客传来消息:“平原君已在前方等候。”孟尝君闻言,心中一暖,下令车队加速前行。

平原君赵胜是当今赵王的弟弟,年方十九,生得一表人才,风流倜傥。前些年,平原君出使齐国,与孟尝君一见如故,结为好友。几天前,平原君收到赵君的信,立即从邯郸动身,昨天到达晋阳。手下得知孟尝君的行程,于是,今日一早,平原君就出城十里相迎,已经等了一段时间了。

再前行几里,孟尝君远远望见平原君的车队,旌旗招展,人车肃立道路两旁,车队前一人昂然挺立,正是平原君。孟尝君更是高兴,催促车夫当先疾行,距平原君十几步时,他不等车停稳,便从车上一跃而下,疾步走几步,迎向平原君,大笑道:“数年不见,公子愈发气宇轩昂、风度翩翩。”

平原君也要调笑两句,一眼瞥见孟尝君车队有异,便笑道:“前几天接到赵君的信,我就估算日子,料定你今日一定到,所以早早就来见你。自从那年在临淄一别,这也就两年了吧?”

孟尝君道:“是啊,一别之后,忙于俗务,直到现在才有机会来赵国看你。”

两人寒暄几句,平原君邀孟尝君共乘,孟尝君也不推辞,两人并肩齐坐,车队驶向晋阳城。

平原君道:“上个月,才听说你在秦国被拜为相国,我还很为你高兴。这才过了几天,怎么就搞成这样?”

孟尝君道:“一言难尽。”遂把罢相之事讲了一遍。

平原君摇摇头,道:“秦王素来没有信义,你太过相信他了。”孟尝君长叹不语。

平原君又道:“秦国防卫的铁桶一般,后有白起追击,能安然逃脱的,天下也只有你一人了。令人钦佩。”

孟尝君听了,觉得很是惭愧,连连摇头叹气,道:“狼狈不堪!狼狈不堪啊!”

说话间,车队已进入晋阳城。

晋阳城原是赵氏的封邑,赵氏的先祖在修建晋阳城的时候,城墙修建得异常坚固,又在宫殿的柱子中,藏了无数箭矢武器;挖地道,储备大批粮食。一百多年前,赵氏与晋国的另一个权臣智伯结怨,智伯联合韩氏、魏氏进攻赵氏。赵氏当时的家主赵襄子,退守晋阳城,凭借此城,坚守了一年多,最后反杀智伯,与魏韩分了智伯的土地,奠定了赵国的基础。后来韩赵魏三家分晋,赵氏立国,定都邯郸,但晋阳依旧是赵国的一座重镇。

孟尝君是第一次来这座名城,颇感兴趣,平原君见状,便陪着孟尝君游览晋阳城,然而,谁也没有想到,本来是简单的游玩,却惹出了大麻烦。这事的起因说起来,简直不值一提。要是放在平常,只不过就是件茶余饭后的笑料而已。但今天,各种因素偏偏都凑到了一起,最终酿成了一起大惨案!这事要怪,就怪孟尝君名气太大了。

孟尝君的大名,列国间人尽知,他的故事又多,大家口口相传。慢慢地,孟尝君就成为一个传奇。在人们心目中,孟尝君即使不是长三只眼,身高丈二,最起码也要是个气宇轩伟丈夫。但有趣的地方就在这里:真实的孟尝君个头不高,长相普通。放在人群中,绝对不会惹人注意的那种类型。正常情况下,这算什么问题。因为孟尝君身份尊贵,凡是见到他的人,都知道这位是孟尝君,早醉在他的气度之下,哪里顾得上取笑他的个头矮呢!偶尔有朋友开玩笑,孟尝君也就笑笑,并不当真。像他这样内心异乎寻常强大的人,怎么会被这等小事激怒呢?

但是,今天例外。

赵国人很多都是外貌控,看人先看相貌,他们又是出了名的爱看热闹。天下闻名的孟尝君来了,这消息一传开,晋阳城中,许多人兴奋得不得了,聚在一起,都想近距离看看孟尝君。孟尝君也是倒霉,今天和平原君并肩而行。这平原君可是赵人公认的美男子,风华绝代的那种。孟尝君与他并肩而行,外形上的劣势就成倍地放大了。

所以,这些赵国人,抱着非常高的希望来看孟尝君,结果,看到的这样一种情形,一时间,他们都愕然了。短暂的宁静之后,赵国人开始对着孟尝君指指点点,窃窃私语。孟尝君毕竟是平原君的贵客,大家克制着,没怎么敢高声说话。终于,有个人忍不住,大笑起来,道:“原以为天下闻名的孟尝君何了不起,现在一看,居然是这么个矮子。”

他这一笑,就像一块火炭扔进爆竹堆中,人们的情绪“炸裂”开来。人群中爆发出一阵刺耳的大笑声,他们也不掩饰了,边大笑,边指着孟尝君;有些,还对人夸张地比划着个头……

他们现在还不知道,他们为这一瞬间的快乐,即将要付出多大的代价。他们的运气太背了。孟尝君这次秦国受辱,千辛万苦逃亡回来,一肚子怨气正憋得难受。这些不开眼的赵人,竟敢如此羞辱他。

赵人的取笑,孟尝君全听到耳中,他脸色阴沉,牙关紧咬,不由手按剑柄,青筋暴露。陪在孟尝君身旁的赵异,眼中闪过一道杀气。他后退两步,对身后一名门客低语几句,命令很快传达下去,门客们立即行动起来。

平原君并没有发现赵异的举动,他这会正在下令,让侍卫们将这些赵人驱逐开。

赵人一哄而散,都走得远远的,但还有话语飘了过来:

“……孟尝君原来是这么个样子……”

“……是个矮子,还没有你高……”

“……哈哈哈哈……”

平原君转头看着孟尝君,赔笑道:“这些乡下人,狗眼看人低,你千万不要在意。”

孟尝君挤出一丝笑容,撇了撇嘴,没有说话。

平原君见心情不好,游览就此草草结束。当夜,平原君举行盛大的酒宴,欢迎孟尝君和门客们,这也是例行的礼仪,没什么特别的。

翌日清明,孟尝君辞别平原君,前往齐国。二人依依惜别,互道珍重。

孟尝君的车队走了没有多久,晋阳大夫急匆匆地来见平原君,道:“昨夜,城中发生大案,一百余人,在家中被杀,都被砍掉脑袋。”

平原君大惊:“被杀的都是些什么人?查出是什么人干的?”

“死者都是普通百姓。根据我收集的情报,这些人都曾经围攻过孟尝君。我怀疑孟尝君是幕后指使。”

平原君听了,沉默不语,最后长叹一口气,道:“这肯定也是孟尝君的门客所为。孟尝君名震列国,等闲诸侯见了他,都要恭敬礼让三分。这些人当面羞辱他,被杀掉实在是再普通不过了。”

晋阳大夫大怒道:“公子待他不薄,他怎么敢如此无礼!百姓取笑他不对,但罪不至死。他怎么能纵容门客肆意屠杀?岂能任由他离去,我带人去追。”

“追回来,又能如何?随他去吧!”平原君望了望孟尝君离去的方向,又淡淡说道:“孟尝君有仇必报。人这般笑他,他都要取人脑袋。这番,秦王羞辱囚困他,他岂能轻易罢休。我们等着看好戏吧!”

(待续)